

陕西省水利厅办公室

陕水科函〔2021〕27号

关于征集 2022 年度水利科技计划项目 需求建议的通知

各设区市水利（水务）局，杨凌示范区水务局，韩城市水务局，厅设有关处室，厅属单位，其他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践行新时期治水思路，增强水利科技创新能力，推动全省水利高质量发展，经研究决定，组织开展 2022 年度陕西省水利科技计划项目需求建议征集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围绕解决我省水旱灾害、水资源短缺、水生态损害、水环境污染新老四大水问题，加大重大水利科研攻关、科技推广和标准化建设，构建完善水利科技创新体系，提高水利科技进步贡献率，支撑和引领全省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征集重点

（一）围绕陕西水安全保障的战略需求，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、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等区域领域为重点，提出相关主题的战略思路、政策措施和基础研究。

（二）围绕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和构建“陕西水网”等水利科技前沿需求，以引汉济渭、东庄水库和智慧水利建设等领域为重点，提出推进工程建设与运行、解决水利发展难题的关键技术研究。

（三）围绕水利改革发展的主要矛盾和难题难点，以水资源配置、水生态保护、农村水利、河湖治理和水旱灾害防御等领域为重点，提出行业应用急需的基础技术研究。

（四）围绕我省新时期水利重点任务和行业应用需求，以节约用水、水质提升、水文测验、水土保持治理、水利信息化等领域为重点，提出水利新技术、新产品、新工艺等方面推广应用的技术需求。

（五）围绕当前水利发展新要求，以节约用水、水生态修复、水土保持、水灾害防治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等领域为重点，提出当前行业急需的技术标准需求建议。

三、需求应用

针对征集到的水利科技需求建议，进行全面分析、梳理，评审、遴选形成储备项目库，储备项目实行滚动管理，三年有效。2022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科技计划项目将从储备项目库中筛选，对于未纳入2022年度安排计划的项目，可列入下年度计划安排下达。对于已有技术成果的科技需求，将推荐先进实用技术进行推广，对于关键性技术需求，将优先安排推广项目；对于尚未开展科学研究、制约水利改革发展的共性、关键性科技需求，将优先安排科研项目，对于重大科技需求，组织开展联合攻关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(一) 请各单位高度重视，组织做好本次水利科技需求建议申报工作，要广泛发动水利一线生产、建设管理和设计研究等单位，积极申报制约水利行业发展的科技需求建议，做好常态化科技项目储备工作。

(二) 各单位提出的需求建议要切合陕西水利实际，原则上在1年内实施完成，并取得标志性成果和可量化绩效目标。

(三) 如涉及敏感、保密事项，请各单位自行做好脱密处理，然后填报。

(四) 请于8月27日前将科技需求建议表纸质版（各一式2份，加盖公章）报送至省水利厅科技处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。

联系人：李 宁 郝晓静

联系电话：029-61835198、5223

电子邮箱：sx_slkj@163.com

附件：2022年度陕西水利科技计划项目需求建议表

